

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披露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现由于信息披露文件尚未准备完成，为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将 2018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变更为 2019 年 4 月 24 日。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0 日